

2018 年度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福建省泰宁县委员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
一、部门主要职责	3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4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二、收入决算表	9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九、 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16
十、 政府采购情况表	17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泰宁县政协的主要职能是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这三项主要职能是各党派团体、各族各界人士在中国政治体制中参与国事、发挥作用的重要内容和基本形式，体现了人民政协的性质和特点，是人民政协区别于其他政治组织的重要标志。

政治协商：政治协商是对国家和地方的大政方针以及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中的重要问题在决策之前进行协商和就决策执行过程中的重要问题进行协商。中国政协的政治协商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的重要体现，是党和国家实行科学民主决策的重要环节，是党提高执政能力的重要途径。政治协商依照程序进行。

民主监督：民主监督是对国家宪法、法律和法规的实施，重大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工作，通过建议和批评进行监督。中国政协的民主监督是中国社会主义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基础上通过提出意见、批评、建议的方式进行的政治监督。它是参加中国政协的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通过政协组织对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工作进行的监督，也是中国共产党在政协中与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之间进行的互相监督。

参政议政：参政议政是对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中的重要问题以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反映社情民意，进行协商讨论。通过调研报告、提案、建议案或其他形式，向中国共产党和国家机关提出意见和建议。中国政协的参政议政是人民政协履行职能的重要形式，也是党政领导机关经常听取参加人民政协的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做好工作的有效方式。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政协泰宁县委员会包括 5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2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泰宁县政协办公室	全额拨款	17	16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8 年，泰宁政协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持续深化“四型政协”建设，发挥政协优势、拓宽履职渠道、集聚和谐能量、服务中心工作，着力提高协商议政实效，着力增强政协统战功能，着力强化民主监督职责，着力提升自身建设水平，为推动泰宁新发展谱写新篇章贡献智慧和力量。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突出思想引领，牢牢把握政治方向

常委会把夯实思想政治基础作为政协履职的根本，紧紧抓在手上，把好“方向舵”，毫不动摇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为中心工作构筑最大同心圆、汇聚最强正能量。

突出政治站位。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在政协机关兴起“大学习”热潮。重点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等权威读本纳入政协党组、委员培训、机关支部的学习内容，准确把握新思想精髓要义，进一步提升政治站位，切实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统揽政协各项工作的总纲，自觉接受县委领导，及时向县委请示重大事项、报告重点工作、反映重要情况，把中央和省、市、县委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政协工作各个方面，保障政协事业方向不偏、立场不移。

加强理论研讨。扎实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理论研讨活动，召开全县政协系统理论研讨会。领导干部坚持以上带下，带头学、带头讲、带头撰写理论文章，引导全体委员持续深入开展理论大学习、思想大武装、工作大研讨，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的重大意义、丰富内涵、实践价值等问题进行深入研讨，征集汇编理论文章 28 篇，形成了一批有价值的理论成果，推动了政协工作质量大提升。

广泛凝聚共识。先后邀请专家学者来泰举办 2 期委员读书班，组织政协委员及机关干部积极参加全国和省、市政协举办的各类培训，加强对人民政协理论、协商议政、提案撰写、调查研究、社情民意信息等方面知识的学习培训和研讨交流，在《人民政协报》、人民政协网登载泰宁政协新闻 6 篇，在省市信

息刊物刊发文稿 32 篇（条），有效宣传展示了政协的履职成果，引导全体政协委员努力做到“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县委确定的目标任务上来，确保政协工作始终与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同步合拍。

（二）坚持围绕中心，主动融入发展大局

常委会自觉把政协工作放到全县发展大局中去思考、谋划和推进，当好“智囊团”，力求工作围绕中心不偏离、服务大局不缺位。

协商议政，提升履职高度。常委会专门听取了县政府工作通报，县党风廉政建设、“平安泰宁”建设和我县“十三五”中期评估进展情况，以及县委县政府关于 2018 年为民办实事情况、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工作通报，分别就优化营商环境、提升“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工作水平、学前教育发展等 3 个课题，邀请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及县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开展专题协商和对口协商，提出对策建议，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提供重要参考。如，关于优化我县营商环境的专题协商成果，被县委、县政府采纳，促成了县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助推泰宁发展十三条》的出台和实施，展现了县政协协商议政的履职高度。

调研视察，体现履职深度。一年来，常委会围绕县委、县政府关注和群众关心的问题，先后组织委员就“城乡道路安全管理”“乡村旅游发展”两个课题开展专题调研，就“蔬菜基地建设”“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开展专项视察，组织界别小组和邀请驻泰市政协委员视察“耕读李家”、金湖渔港码头、茶产业项目、生态环境保护等进展情况，为加快推进我县经济社会发展积极建言献策，得到县委、县政府领导的高度重视，并作出批示督促相关部门研究落实。如，《关于我县城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专题调研报告》提出的一些意见、建议被县政府和有关单位部门采纳，三里村、丹霞幼儿园桥头等路段安全隐患得到及时整改。在开展蔬菜基地建设专题视察后，县政府及时吸纳委员建议出台了《关于加快推进蔬菜产业发展的意见》，体现了县政协咨政建言的履职深度。

参与中心，展示履职亮度。县政协领导班子积极参与全县“五比五晒”重大项目，开展“下基层、访委员、办实事”活动，深入走访本县委员企业及上海、江苏、厦门等异地商会和委员企业，主动为企业生产经营出谋划策，为招商引资牵线搭桥。组织界别委员深入开展“三下乡”活动，向困难群众、弱势群体送温暖、献爱心。政协机关干部积极开展挂村帮扶工作，多方争取挂钩村

建设资金，参与精准扶贫、结对帮扶，在改善农村环境、关爱留守人员、农村道路和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与基层干部群众进行交流，出谋划策，帮助解决实际困难，树立了新时代政协组织的良好形象。

（三）注重探索实践，议政建言持续深入

常委会紧扣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聚焦保障和改善民生，努力提高政协服务发展的水平，为构建和谐社会积极贡献力量。

加强提案协商办理。着力加强提案选题指导，改进提案审查方式，健全完善了提案办理机制，围绕提案的办结率、回复率、落实率、回访率和满意率，采取跟踪督办、现场会办、视察催办、主席领衔督办等形式，促进提案的办理落实，发挥了提案办理协商在协商民主中的重要作用。县政协十届二次会议以来，共立案交办提案 63 件，提案办复率为 100%，委员满意和基本满意率为 95.2%。

拓展民主监督领域。组织政协委员参与县委、县政府开展的创城工作、脱贫攻坚、环境保护、乡村振兴、村级换届等督导检查，助推各项工作提质、提速、提效。持续选派委员分别担任省市属单位和县直有关部门特邀民主监督员，参与行风监督评议、人事招考监督、听证会和“湖河长制”落实等工作，有效推动政风、行风、作风建设。

反映社情民意信息。编辑《社情民意信息专报》，广泛收集来自基层群众和社会各界的社情民意信息，分别向县党政领导报送专项建议。一年来，先后围绕工业经济、民生短板、创建文明城市、优化城市建设及招商引资等方面编报社情民意，共收集社情民意信息 68 件，编印信息专报 7 期，推动了相关问题的妥善解决。

深化文史联络工作。编辑出版《人文泰宁》文史专辑（第 33 辑），加快推进《泰宁政协志》编撰工作，积极推荐委员作品参加市政协举办的“庆祝三明改革开放 40 周年”书画展。发挥客家联谊会 and 邹应龙文化研究会的作用，加强与港澳委员及侨胞眷属和海内外邹氏后裔等各界人士的联系沟通。认真做好全国政协和省、市政协及外地政协来泰调研考察的服务保障工作，增进了解，互学互鉴，为推进我县加快发展凝聚广泛的力量支持。

（四）强化责任担当，自身建设有力推进

常委会着眼守纪律、讲规矩、重品行，坚持“严”字当头，练好“基本功”，增强责任担当，增强履职保障，焕发政协工作活力。

加强政协党的建设。深入学习贯彻县委全会精神，充分发挥政协党组在政协工作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全面履行从严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召开政协党建工作推进会，成立政协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切实加强政协机关党的建设，开展“廉政谈话”“主题党日”活动，召开“新思想、新担当、新作为”专题组织生活会，引导机关干部和全体政协委员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确保政协事业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笃定前行。

激发委员履职活力。为每位委员订阅一份《政协天地》或《人民政协报》，制定《县政协党组成员联系界别小组和专委会安排》《县政协党员委员联系非党委员名单》，开展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走访委员活动，加强与委员的联系沟通。发挥“委员工作微信群”作用，及时发布政协履职信息，了解掌握委员动态，拓宽委员资政渠道。严格执行《政协泰宁县委员履职考核办法》，设立委员履职档案，组织委员开展专题协商、调研视察及社会公益等活动，激发和调动委员的履职积极性。

推进机关作风建设。扎实开展“一学双联三争四建”活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精神以及省、市、县实施办法，机关管理规范化、制度化持续推进，务实清廉、担当作为、按章履职、依制度办事、用规矩管人的工作格局成为新常态，有效提升了机关干事创业的精气神。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福建省泰宁县委员会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科目分类)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	357.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0.51
其中：政府性基金	0	二、外交支出	0
二、上级补助收入	0	三、国防支出	0
三、事业收入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四、经营收入	0	五、教育支出	0
五、附属单位缴款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六、其他收入	17.89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六、金融支出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一、其他支出	0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375.22	本年支出合计	370.5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结余分配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3.80	交纳所得税	0
基本支出结转	13.80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0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13.80	转入事业基金	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0	其他	0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18.51
余		基本支出结转	3.51
经营结余	0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3.51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15.00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15.00
		和结余	
		经营结余	0
合计	389.02	合计	389.02

二、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福建省泰宁县委员会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 计	375.22	357.33	0	0	0	17.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5.22	357.33	0	0	0	0	17.89
20102		政协事务	375.22	357.33	0	0	0	0	17.89
2010201		行政运行	330.70	312.81	0	0	0	0	17.89
2010204		政协会议	42.00	42.00	0	0	0	0	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2.52	2.52	0	0	0	0	0

三、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福建省泰宁县委员会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 计	370.51	343.51	27.0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0.51	343.51	27.00	0	0	0
20102		政协事务	370.51	343.51	27.00	0	0	0
2010201		行政运行	327.19	327.19	0	0	0	0
2010204		政协会议	27.00	0	27.00	0	0	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6.32	16.32		0	0	0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福建省泰宁县委员会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57.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2.62	352.62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二、外交支出	0	0	0
		三、国防支出	0	0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0	0
		五、教育支出	0	0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0	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0	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	0	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0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0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0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0	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0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	0
		十六、金融支出	0	0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	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	0	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	0
		二十一、其他支出	0	0	0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	0	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357.33	本年支出合计	352.62	352.62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8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51	18.51	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80	基本支出结转	3.51	3.51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15.00	15.00	0
总计	371.13	总计	371.13	371.13	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福建省泰宁县委员会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 计	352.62	325.62	27.00
2010201			行政运行	309.30	309.30	0
2010204			政协会议	27.00	0	27.0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6.32	16.32	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福建省泰宁县委员会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合 计			352.6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4.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7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9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310	资本性支出		1.12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99	其他支出		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福建省泰宁县委员会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325.62	272.73	52.8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4.74	264.74	0
30101	基本工资	65.28	65.28	0
30102	津贴补贴	42.12	42.12	0
30103	奖金	68.05	68.05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8.28	8.28	0
30107	绩效工资	2.47	2.47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26	20.26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68	0.68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	7.83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0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0	4.50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28	22.28	0
30114	医疗费	0	0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99	22.99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78	0	51.78
30201	办公费	7.36	0	7.36
30202	印刷费	0	0	0
30203	咨询费	0	0	0
30204	手续费	0.02	0	0.02
30205	水费	0.10	0	0.10
30206	电费	0.76	0	0.76
30207	邮电费	5.79	0	5.79
30208	取暖费	0	0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0	0

30211	差旅费	6.42	0	6.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	0
30213	维修(护)费	0.18	0	0.18
30214	租赁费	0	0	0
30215	会议费	0	0	0
30216	培训费	1.85	0	1.85
30217	公务接待费	4.13	0	4.13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0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0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0	0
30226	劳务费	0	0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0	0
30228	工会经费	4.35	0	4.35
30229	福利费	1.68	0	1.6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15	0	8.1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58	0	10.5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0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1	0	0.4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9	7.99	0
30301	离休费	0	0	0
30302	退休费	0	0	0
30303	退职(役)费	0	0	0
30304	抚恤金	0.81	0.81	0
30305	生活补助	1.84	1.84	0
30306	救济费	0	0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0	0
30308	助学金	0	0	0
30309	奖励金	4.98	4.98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0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6	0.36	0
310	资本性支出	1.12	0	1.1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0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2	0	1.1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0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0	0
31006	大型修缮	0	0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0	0
31008	物资储备	0	0	0
31009	土地补偿	0	0	0
31010	安置补助	0	0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0	0
31012	拆迁补偿	0	0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0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0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0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0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0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0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0	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0	0
31204	费用补贴	0	0	0
31205	利息补贴	0	0	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0	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0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0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0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0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0	0
399	其他支出	0	0	0
39906	赠与	0	0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0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0	0

39999	其他支出	0	0	0
-------	------	---	---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福建省泰宁县委员会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指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备注：此表无数据,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编制单位：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福建省泰宁县委员会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52.89
（一）支出合计	2	12.28	（一）行政单位	23	52.89
1. 因公出国（境）费	3	0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8.15		25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6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8.15	（一）车辆数合计（辆）	27	3
3. 公务接待费	7	4.13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8	0
（1）国内接待费	8	4.13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9	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0	3. 机要通信用车	30	0
（2）国（境）外接待费	10	0	4. 应急保障用车	31	0
（二）相关统计数	11	—	5. 执法执勤用车	32	0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3	0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34	0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0	8. 其他用车	35	0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3	（二）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36	0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25	（三）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37	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0		38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309		3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0		4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0		41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0		42	

十、 政府采购情况表

附件 10

政府采购情况表

编制单位：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福建省泰宁县委员会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计划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 计	1	1.20	1.20	1.20	0	0	0	1.12	1.12	1.12	0	0	0
货物	2	1.20	1.20	1.20	0	0	0	1.12	1.12	1.12	0	0	0
工程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服务	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福建省泰宁县委员会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13.80 万元，本年收入 375.22 万元，本年支出 370.51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8.51 万元。

（一）2018 年收入 375.22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0.37 万元，增长 0.1%，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357.33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 0.00 万元。
2.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3.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6. 其他收入 17.89 万元。

（二）2018 年支出 370.51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减少 5.73 万元，下降 1.52%，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43.51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90.61 万元，公用支出 52.89 万元。
2. 项目支出 27.0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52.6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3.62 万元，下降 6.28%，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0201 行政运行（政协事务）309.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6 万元，增长 8.64%。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待遇提高、相应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增加。

（二）2010204 政协会议 2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67 万元，增长 2.54%。主要原因是办公费用成本增加。

（三）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6.3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8.49 万元，下降 63.58%。主要原因是严格遵守八项规定，节约成本。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8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5.6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72.7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2.8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28 万元，同比下降 24.15%。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2018 年本单位组织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与 2017 年相比，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下降 100%，主要是：2018 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费。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1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用车运行费 8.1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与 2017 年相比，公务用车购置费和运行费分别持平、下降 33.42%，主要是：严格按照八项规定，节约成本，节省开支。

（三）公务接待费 4.13 万元。主要用于省、市、外县政协调研视察等方面的

接待活动，累计接待 25 批次、接待总人数 309。与 2017 年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增长 43.9%，主要是：增加重大接待。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对 2018 年 2 个项目实施绩效监控，是重大会议和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绩效，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23.5 万元。

共对 2018 年 2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是政协重大会议和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绩效，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23.5 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重大会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重大会议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数为 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主要产出和效果：坚持围绕中心、履职尽责，全年共召开常委会议 4 次、主席会议 13 次、专项工作会议 5 次，提交提案 63 件，开展专题调研、视察、提案督办 16 次，报送协商报告、专项报告、调研视察报告、社情民意信息专报等 18 件，县委、县政府领导批示 13 次；常委会紧扣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聚焦保障和改善民生，努力提高政协服务发展的水平，为构建和谐社会的积极贡献力量。发现的主要问题：1. 参政议政的渠道还需要进一步拓宽，协商议政的实效还需进一步增强；2. 委员意见建议的反馈机制还不健全，民主监督工作的力度还不够，委员服务管理的工作还需要进一步完善；3. 在办理落实委员调研视察形成的调研报告和提案时和满意度还不够，政协委员调研能力和知识面也要不断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1. 协商议政助推发展更加有效。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选准选好专题调研、协商和视察活动课题，并能与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相衔接，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对专题协商、调研、视察报告提出的意见建议多次作出重要批示，加速推进了我县旅游改革、产业发展、民生事业等相关工作，协商民主更加常态化。2. 着力完善提案办理机制。要根据加强提案办理协商的新要求，进一步完善县政协重点督办提案专题工作的制度规定，健全主席会议成员重点督办机制，规范专委会督办要求，加强与党政部门就重点督办专题进行协商沟通，积极探索合办理协调机制。要进一步完善提案办理跟踪反馈机制，督促提案办理事项落实，促进提案办理由“答复型”向“办结型”转变，不断增强办理实效。3. 加强委员队伍建设。要不断改进委员学习培训方式，着力提高政治素质、加强道德修养、拓宽知识结构，让委员议政有舞台、协商有平台、履职有作为，为县委县政府献良

策，为破解难题出主意。认真落实委员履职考核办法，引导广大委员增强委员意识，珍惜委员荣誉，发挥好本职岗位中的带头作用、政协工作中的主体作用、界别群众中的代表作用。

项目资金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权重	自评得分
投入	项目立项情况	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②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一项不符合扣一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5.0	5.0
		绩效指标明确性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一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5.0	5.0
		绩效指标完成率	①目标完成率 E=目标实际完成数/期初目标编制数，本指标得分为指标权重×E。	5.0	5.0
	资金落实	成本控制率	成本控制率 A=截至年末累计支出数/项目概算或当年预算数。A≤100%得满分；100%< A≤105%时，得分为此项指标满分-100×（A-100%）（如：A=102.8%，此项指标权重4分，则得分为4-2.8=1.2分），A>105%时不得分。	5.0	5.0
		资金到位率	①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资金到位率大于90%的得满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项目实施单位的资金总额。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项目实施单位的资金总额。	5.0	5.0
		资金使用率	①资金使用率=（实际使用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资金使用率大于95%的得满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实际使用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施单位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	5.0	5.0
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一项不符合扣一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5.0	5.0
		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严格按管理制度执行得满分，每违反一条管理制度扣1分，扣完为止。	5.0	5.0
		项目质量可控性	①是否具有或制定了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②是否采取了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一项不符合扣2.5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5.0	5.0
	资金使用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一项不符合扣2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5.0	5.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是否有专门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无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此项不得分。有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但有1处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5.0	5.0
		项目资金安全性	①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第一项不符合扣2分，第二项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扣3分。	5.0	5.0
产出与效益	产出数量	提案数量	提案数量≥60，提案数超过60得10分，低于30不得分	10.0	10.0
	产出质量	重大会议参加人数	重大会议参加人数≥260，会议参加人数超过260人得10分，低于140人不得分	10.0	10.0
	社会效益	议案通过率	议案通过率≥99%，议案率超过90%得10分，低于60%不得分	10.0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率	满意率≥90%，满意率超过90%得10分，低于60%不得分	10.0	10.0

(三)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绩效自评表

预算金额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结余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81.5 万元	100%	81.5 万元	100%	0	0
目标完成情况	2018 年，在中共泰宁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县政协常委会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紧紧围绕改革发展凝聚共识，聚焦中心建言献策，关注民生献计出力，协调关系汇聚力量，较好地完成了县政协十届二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为“再上新台阶，建设新泰宁”做出了积极贡献。					
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部门业务费经费 81.5 万元，主要包括：业务费 6 万元（含例会、办公设备补助，政协委员报 1.5 万元等），文史资料费 3 万元，委员活动经费 29.2 万元（146 人*2000 元），客家联谊费 3 万元，邹应龙文化研究会 2 万元，其他业务费 16 万元，领导公务费 10.3 万元，小车经费 12 万元。					
存在主要问题	1. 履行职能的方式方法需进一步改进；2. 民主监督实效和协商成果转化需进一步增强；3. 政协委员的界别优势和委员主体作用需进一步发挥。					
相关意见建议	1. 强化工作理念，在思想建设上促深化；2. 勇于履职担当，在议政建言上多作为；3. 紧扣主题使命，在凝心聚力上下功夫；4. 夯实履职基础，在自身建设上抓提升。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2.8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47.4%，主要是：严格按照八项规定，节省开支。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 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